新報人

香港浸會大學傳理學院新聞系實驗刊物

三月號 06 期
2015/16 年

環保／改造舊衣減污染　回收政策成障礙
人物專題／爵爵與貓叔 並肩「漫談」港台時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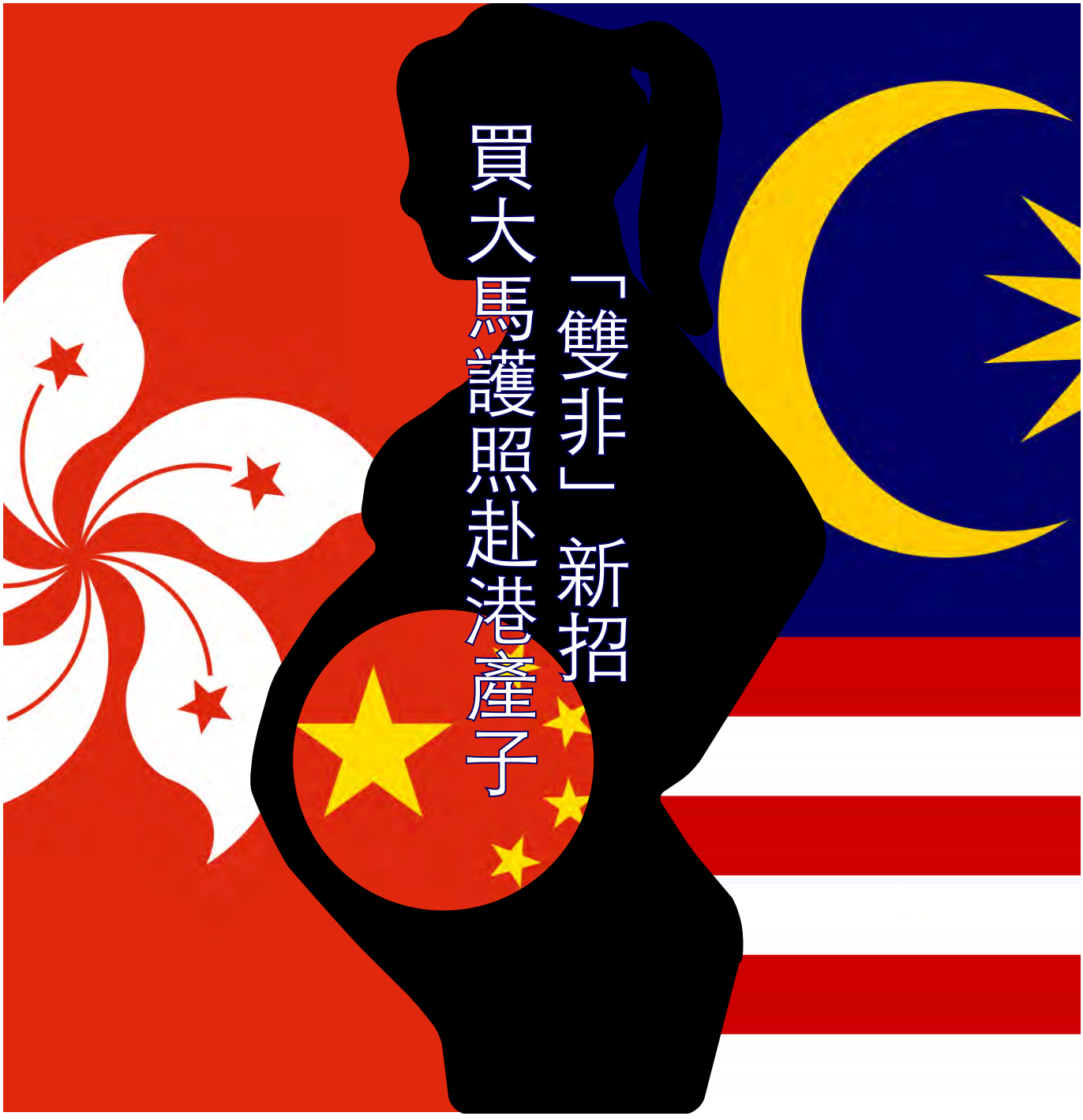

「雙非」新招 買大馬護照赴港產子

新聞專題

「雙非」新招 買大馬護照赴港產子 P. 3 - 5

通報機制只限刑事 拘留者求助無門 P. 6 - 8

Wi-Fi 計劃成本高 網速未達目標 P. 9 - 11

發展棕土非易事 憂農地被破壞 P. 12 - 14

環保

改造舊衣減污染 回收政策成障礙 P. 15 - 16

教育

推行免費幼教 盼提高教學質素 P. 17 - 18

人物專題

爵爵與貓叔 並肩「漫談」港台時政 P. 19 - 21

王俊杰 命運自決衛我城 P. 22 - 24

文化

「礦」世奇珍 頑石或能成翡翠 P. 25 - 26

新報人

三月號

06

上一期內容

■「雙非」孕婦經中介公司購買馬來西亞戶籍，辦理護照赴港產子。

「雙非」新招 買大馬護照赴港產子

2012 年，港府公布「零雙非」政策，禁止「雙非」孕婦赴港產子，在入境事務處嚴厲執法下，臨盆孕婦闖關、逾期逗留等個案數字大幅下降。然而，深圳多間中介公司在網上宣傳，聲稱可助內地孕婦躲避新例「合法」入境。記者與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取得聯繫，公司表明可為孕婦辦理外國護照，並提供一條龍服務，保證個案成功。

記者、攝影：鄧麗婷　編輯：許卓非

過去「雙非」孕婦來港產子，對香港的醫療及教育等服務造成影響，如：床位不足、爭奪學額。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實施「零分娩配額」（「零雙非」）政策後，全港所有公立醫院拒絕接受任何非本地孕婦預約分娩服務，衞生署亦不會向夫妻均非香港居民而來港產子的孕婦（「雙非」孕婦）簽發「預約分娩服務確認書」。此外，私家醫院亦表示停止接受「雙非」孕婦的分娩預約。根據入境事務處數字，2015 年共有約 4.7 萬名內地孕婦被署方截查，當中 4 千多名無預約分娩服務的內地孕婦被拒入境。

大鑽政策漏洞　44 萬一條龍服務

位於深圳的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聲稱是一間「專業赴港產子機構」，能為「雙非」孕婦提供一條龍赴港產子服務。記者透過該公司的在線聊天工具聯絡對方，得悉中介公司會為「雙非」孕婦辦理馬來西亞護照，以外籍身份預約私家醫院分娩服務。內地孕婦手持外國護照，即使嬰兒父親是中國公民，亦可擺脫「雙非」身分，向衞生署申請「預約分娩服務確認書」及在私家醫院產子。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36:31
就是我们帮您办理的是马来西亚护照，您就可以拿那个护照可以过关的

您 2016-01-27 16:37:20
就是另外办一个护照？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37:27
是的

您 2016-01-27 16:38:04
办一个护照要多长时间？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38:27
一个月就可以下来

您 2016-01-27 16:39:24
有那个护照之后，我就会成为马来西亚人吗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40:42
我们只是帮您办理一个护照的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40:49
您还是中国人

■ 中介公司說明屆時孕婦須用馬來西亞護照過關，但仍保留中國公民的身分。

您 2016-01-27 17:31:57
我朋友的丈夫不是香港人，也可以在香港生小孩吗？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7:32:26
只要帮她办理一个和您一样的身份就可以的

您 2016-01-27 16:51:27
一定要去仁安医院吗？有别的选择吗？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51:32
可以的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51:40
您想去哪个医院呢

您 2016-01-27 16:52:03
浸会医院？

香港顧问-叶小姐([redacted])2016-01-27 16:52:35
可以的，但是费用会比仁安医院高，多出的费用要您付

■ 中介公司表示若父母雙方是內地人，亦可辦理赴港產子服務，但若要到其他醫院分娩，便須收取更高費用。

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
HONGKONG FUYOU BAOJIAN FUWU COMPANY
www.hk932.com
400-082-3288

（二）支付方式：

1、乙方在签约时支付定金人民币：

叁拾万圆整（小写：¥300000.00 元）；

2、乙方在领到护照后支付人民币：

壹拾捌万圆整（小写：¥180000.00 元）；

（三）费用包含以下服务内容：

1、介绍香港居民的社会福利、教育、医疗等保障；

2、甲方为乙方提供深/港陆路口岸进出香港，深圳专车接送来回 3 次服务；

3、甲方为乙方办理签证延期一次；

4、提供香港酒店住宿 8 天，

5、乙方将享有甲方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咨询；

6、甲方为乙方提供在港期间交通服务（酒店→政府机构）；

（四）费用不包含以下费用：

1、 2 次或以上办理客人在港延期手续的费用；
2、 用护照过关的签证费用；
3、 香港超出合同范围的延期住宿的费用；

A、乙方方面：

※ 在正常工作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由 09:00 至 21:00)外，香港公众假期及星期六、日全日，需另加收费；

第六条、注意事项

（一） 不准带违禁物品过关，否则后果自负。

（二） 请准备好相关证件：有效旅行证件（护照、港澳通行证）及香港政府的通关手续。

（三） 赴港前，请提前确认您的旅行证件是否有效（护照及港澳通行证的有效期，港澳通行证的签注日期）；

第七条 保密

（一）乙方应对涉及甲方商业秘密的相关专案保密；
（二）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个人隐私资料包括内容保密；
（三）双方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 合約列明雙方須永久保密。

中介公司的服務收費為 44 萬人民幣，當中包括：一次簽證延期、私家院產子、辦理孕婦護照及嬰兒身分證件、來回酒店與政府機構（例如為嬰兒辦理身分證件）的交通費等等十多項。而孕婦抵達深圳的交通費、產前檢查及赴港旅遊簽證則不在服務範圍內。若孕婦產期臨近，則須辦理加急護照，公司會多收 4 萬附加費，只需約半個月即可辦妥。當中服務範圍除以上外，亦包括介紹香港居民的社會福利、教育、醫療等保障。簽約後，孕婦須先繳付 30 萬訂金，取得護照後再付 4 萬，成功預約產前檢查及取得「預約分娩服務確認書」後則需付清餘款。

以馬來西亞人身分赴港

記者向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查詢公司代辦的馬來西亞護照是否代表孕婦正式取得馬來西亞戶籍，職員解釋，孕婦依然是中國公民，該護照只能讓孕婦在港逗留 3 個月（馬來西亞護照持有人享有免簽證在港逗留 90 日之待遇），用途類似往來港澳通行證（雙程證）。職員多番強調「護照是真的」，要記者不用擔心。記者再向該公司高層表示疑慮，自稱為「老闆」的人士親自解釋，公司會購買當地人的戶籍為孕婦辦理護照，「（你）有結婚就只能用這個方法，如果辦理投資移民，半年都辦不下來。」「老闆」又稱，未婚孕婦來港產子的「方法不一樣」，服務費用只需 20 多萬人民幣，但不願透露詳情。

■ 中介公司表示，公司會為內地孕婦安排入住仁安醫院，院方否認知悉事件。

「一開始就與仁安合作」

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表示，一般會為客人預約臨近羅湖的沙田仁安醫院，「一開始做這行就是去仁安（醫院）的。」若孕婦選擇其他私家醫院，公司會收取較高費用，但仍保證可安排床位。職員宣稱，「我們公司做了 6 年，做護照的都成功了」，並向記者保證「醫院不會知道是內地人」。記者與仁安醫院取得聯絡，院方澄清從沒與上述公司合作，又強調該院產科主要接收本地孕婦，外國孕婦來港分娩屬極少數個案。

無商業登記 公司地址實為住宅

香港婦幼保健服務公司提供之合約範本列明，公司地址為筲箕灣錦華大樓 3 樓，記者實地考察發現，該樓層均是住宅。同時，以該公司名稱查冊的結果顯示，該公司並未辦理商業登記，亦沒有在公司註冊處註冊。職員向記者表示，「香港我們只有工作人員，香港的同事沒有合同的，也不會談業務，您想來公司要來深圳這邊」。

國籍問題牽涉外交 須轉交中央

立法會議員梁耀忠指，只要手持真護照，特區政府並不能限制外國孕婦出入香港。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法》，中方並不承認中國公民具有雙重國籍。他

■ 立法會議員梁耀忠解釋，在現行條例下，擁有合法外國護照的孕婦可在私家醫院預約分娩服務。

建議北京政府應與馬來西亞政府交涉，打擊中國公民非法取得外國國籍，才能有效堵塞這個漏洞。

2012 年，民建聯曾對中介公司進行調查，質疑公司先遊說內地孕婦簽約，再透過闊關和提供非法住宿等助其赴港產子。當時，立法會議員蔣麗芸表示民建聯會於 2012 年 3 月北京「兩會」向中央政府提案監管中介公司。然而，事隔 4 年，中介公司依然猖獗。根據入境事務處數字，2015 年平均每月內地孕婦未經預約使用本港醫院分娩的個案已降至 8 宗。但是，由中介公司牽線前往私家醫院產子的漏網之魚仍是未知之數。記者曾聯絡醫院管理局及入境事務處，雙方均未針對問題採取行動。入境處回應指，處方只負責檢驗護照真偽，並不包括追查護照持有人是否經合法途徑取得證件。

■ 銅鑼灣書店負責人懷疑因售賣及出版內地禁書被內地拘留。

通報機制只限刑事 拘留者求助無門

銅鑼灣書店負責人李波失蹤事件引起國際關注，事件發生 18 日後，警方獲廣東省公安廳函覆「據了解，李波現在內地。」而書店另外三名負責人呂波，張志強及林榮基失蹤 3 個多月後，香港警方才獲通知 3 人因涉及犯罪活動被內地有關部門依法採取刑事強制措施。

根據現行相互通報機制，兩地只需就非正常死亡及被採取刑事強制措施的個案，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作出相互通報。惟李波事件仍未顯示是否屬刑事個案，加上通報機制並未設立時限，故暫無法循此機制求助。

記者、攝影：鍾妍　編輯：申開顏

■ 支聯會副主席兼社區組織協會幹事蔡耀昌認為香港為作為中國一份子，港人於內地發生任何事，內地都應提供協助。

■ 通報機制基於一國兩制建立，以尊重雙方法律基礎中進行。

中港兩地相互通報機制自 2001 年開始運作，香港居民若在內地被採取刑事強制措施或非正常死亡，將由內地公安部警務合作聯絡官負責，向香港警處聯絡事務科進行通報。保安局稱自通報機制實行至今，內地機關已向港通報逾 1.2 萬次，個案大多涉及詐騙、走私及毒品等罪行。警務處處長盧偉聰曾指於過往 9 成通報案例中，內地公安均於 15 日內回覆。立法會議員葉國謙則指通報機制為互助行政安排，不具法律約束力。

證據不足 循警務合作機制聯絡

由於現時證據未能顯示李波遭實行刑事強制措施，保安局局長黎棟國多次回應指，現時警方非循通報機制向內地查詢，而是警務合作機制，在立法會回應議員提問時指出，過去五年，兩地警務機關透過警務合作機制共提出約 5500 宗要求協助個案，包括：市民關注的嚴重傷人案件、毒品案件及持真槍行劫案件等。然而，警務合作機制有別於通報機制的雙方主動通報，須一方主動提出請求，另一方才合作。

支聯會副主席兼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幹事蔡耀昌認為通報機制範圍太窄。他續指，90 年代港人到內地工作或投資時，內地公安會以刑事拘留為名，要求港人以錢解決，故通報機制於設立時只限於刑事案件。他亦認為警務合作機制實際執行情況以至是否必須回覆都不清不楚。警務處對此回覆，會按個別事件的實際情況處理，亦會聯絡相關部門或機構，嘗試從中找尋失蹤人士的下落。

通報機制無時限　通報或需數月

現行通報機制內並無訂明通報時間，只稱須於「切實可行範圍內儘快通報」。立法會議員葉國謙表示，通報機制為互助機制，無法律約束力，不能規定或要求加入時限。葉續指，內地機構通報技術不如香港成熟，如若事件涉及內蒙、新疆等偏遠地區，所需時間更長，難以在時間上就通報機制進行要求。他表示以往兩地警方有良好聯絡，有效打擊罪案，並不認同通報機制失效。但承認李波等人需 3 個多月回覆的確不太理想。記者向中聯辦以及港澳辦查詢通報機制時效問題，但截稿前未有回覆。

時事評論員劉銳紹則指，內地通報時間有快有慢，批評內地官方按自身意願進行通報。他以早前中港兩地相互通報成功破獲電話騙案為例，當時中聯辦警務聯絡部負責人認為通報機制成效高，但銅鑼灣書店負責人事件則因敏感而遲遲不通報，體現內地將機制「唯我所用」。蔡耀昌亦認為現時科技發達，而且內地刑事訴訟法列明應當在 24 小時內通知被拘留者的家屬，故通報時限設於 24 小時內不難做到。

■ 香港警務處稱與廣東省公安廳循警務合作機制向內地查詢李波情況。

■ 銅鑼灣書店負責人懷疑因售賣及出版內地禁書被內地拘留。

通報在前 協助在後

現行通報機制下，即使家屬得知親屬於內地被捕，亦難以得到足夠協助。蔡耀昌建議政府循機制協助家屬聯繫相關人士並要求會面、提供內地法律協助，並監督內地處理程序，而非僅僅通知。然而，內地法律不容許家屬接觸被拘留人士，葉國謙指港人應尊重內地法律。對此保安局回應指，特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及入境事務處的「協助在外香港居民小組」當收到內地港人求助個案後，便會提供適當支援，包括解釋內地相關法規和刑事罪行的審理程序，並會按求助者意願，提供律師協會的聯絡資料。惟「協助在外香港居民小組」只列明若收到內地執法機關有關該香港居民被拘留或逮捕的通知後，把情況轉告其在港的親屬，並說明「按照一國兩制原則，為香港居民提供協助時，不能干涉內地的司法制度及行政運作。」

劉銳紹指是次事件破壞內地刑事訴訟法中 24 小時通知被監視居住人家屬的法例（第 73 條），若李波事件證實屬刑事，便顯示內地不依法辦事。加上港府查詢一直未有確實回覆，暴露通報機制透明度不足，無法保護港人權益。若遇到相同情況，港府應直接向中央提出要求。保安局回覆立法會文件時表示，香港向內地通報次數比內地通報次數多 2 萬多宗。蔡耀昌認為此數據加上內地警方多次詢問都不回應，顯示內地不重視香港反應，港人在內地權益保障低，行政長官應就是次銅鑼灣書店負責人失蹤事件直接向國務院查詢。

保安局稱不容許任何人或任何機構進行未經授權的刑事調查或非法拘捕，會進行全面及徹底調查繼續依法保障港人的權利和自由。黎棟國曾稱會繼續要求內地安排與李波見面的機會，但沒有回應會否請求行政長官向國務院直接查詢的提問。

Wi-Fi 計劃成本高 網速未達目標

政府計劃把本港發展成「智慧城市」，惟公營 Wi-Fi 品牌「香港政府 Wi-Fi 通」自 2008 年起運作，一直被詬病網速不穩及覆蓋範圍不足。多區區議會曾被當局以不達人流標準為由，拒絕增設 Wi-Fi 的要求。香港資訊科技商會榮譽會長方保僑認為，Wi-Fi 主要是家用及商用，若應用於多障礙物的大型場所容易受干擾，在人流興旺的區域使用存在一定難度。

記者、攝影：喬家顗　編輯：華鎧瑩

「Wi-Fi.HK」品牌於 2014 年推出，當中包括「Wi-Fi 通」及由超過 20 間私營機構提供免費或部分時段免費使用的 Wi-Fi。2016 施政報告中提出，在 3 年內把「Wi-Fi.HK」熱點由 1.7 萬倍增至 3.4 萬個 。

甄選 Wi-Fi 場地 當局設人流考量

公園及圖書館等政府指定場地的 Wi-Fi 服務多由「Wi-Fi 通」負責，惟截至 2015 年 12 月，只有約 600 個場地獲納入服務範圍。油尖旺及中西區區議會曾就區內公共場所提出加設 Wi-Fi 的訴求，但多次遭有關部門以未達人流要求拒絕。中西區區議會曾於兩年間就區內 3 個公共場所提出申請，至今只有卑路乍灣公園獲鋪設 Wi-Fi。

負責相關項目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

■ 花園街體育館獲納入「香港政府 Wi-Fi 通」及「Wi-Fi.HK」服務範圍。

■ 園圃街雀鳥公園的人流每日雖不足 5000 人，但當局考慮到雀鳥公園是香港旅遊景點之一，故選擇在此裝設 Wi-Fi 設施。

科辦）表示，選擇提供服務的場地時，除該區區議會提出，還會與場地所屬部門商討選址。惟問及上述標準會否因應倍增 Wi-Fi 熱點計劃而有所放寬或改變時，資科辦未有作出回應，指會開放更多政府場地，與私營機構合作建設 Wi-Fi 熱點。資科辦強調，甄選「Wi-Fi 通」場地須考慮人流，室內場地及戶外場地每日進場人次分別達 300 及 5000 人，以確保服務合乎成本效益。

區議會及市民曾在人流不達要求下成功爭取安設「Wi-Fi 通」。數名油尖旺區議員於 2015 年社區建設委員會中指，該區「Wi-Fi 通」熱點在過去 5 年未有任何增加，要求當局在區內公園全面安裝 Wi-Fi 及優先考慮其中四個選址。區議員劉柏祺及葉傲冬均認為有關部門不應單以人流為安裝 Wi-Fi 的考慮。區議員許德亮提出申請地點樂群街公園附近居民多為低收入人士，未必能負擔高昂的網絡服務費用。儘管公園未能符合人流要求，但裝設免費 Wi-Fi 可照顧居民對免費上網服務的需要。他強調政府施政應利民，不能只講求成本效益。資料辦表示，雖樂群街公園在可提供的網速及覆蓋範圍仍有所限制，但考慮到安裝技術可行性及區議會和市民的訴求，已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作於該地推出「Wi-Fi 通」服務。

戶外 Wi-Fi 成本高 專家指涉及地底工程

資科辦高級系統經理何子健反映在公園及戶外場地安裝 Wi-Fi 設施較困難，除設立 Wi-Fi 熱點外，服務承辦商還可能在場地鋪設寬頻線等基建設施。何稱現時於大型公園裝設 Wi-Fi 設施的費用由數十萬至一百萬元不等，小型公園亦需十多萬元。所牽涉的高成本令資科辦難以在現階段把所有政府場地納入計劃，故只能選擇把人流較高的公園和休憩處納入「Wi-Fi 通」計劃。資科辦稱未來推展 Wi-Fi 網絡建設將採取公私營合作模式，擴大現有網絡和未有免費 Wi-Fi 的地點新設網絡，以降低政府成本，善用已有資源。

方保僑指出，若整個場地均是室外，可把室內儀器功能加強，或安裝室外 Wi-Fi，惟當中會牽涉防水、拉設寬頻線等規格，「還需要研究誰負責安裝。地面下有不同類型的線，例如煤氣喉管、電話線等，誰負責施工所涉及的金額會不同，另外還有牌照申請問題。」方估計若要在一個未有網絡設備、必須鋪設寬頻線的小型公園安裝 Wi-Fi，費用約為十多萬至數十萬，「若要安裝一條電線在地下，施工費用將會十分昂貴。」

實際用家人數影響 Wi-Fi 速度

多區區議會指接獲市民反映 Wi-Fi 速度未如理想，不時出現連線困難、資料傳輸速度緩慢及斷線情況。中西區區議會曾提出質詢，指區內免費 Wi-Fi 的資料傳輸速度緩慢，更低於資科辦所訂立的每名用戶平均下載速率每秒 2 兆比特 (Mbps) 的目標。資科辦指將會逐步把政府場地的「Wi-Fi 通」服務速度提升一倍，並表示已在人流眾多的政府場地，包括所有公共圖書館，將用戶連線速度倍增，由每秒 1 - 2 Mbps 增至 4 Mbps」。記者於紅磡公共圖書館實地測試，發現並非全部覆蓋範圍達到資科辦 4 Mbps 的目標。當時館內僅約 30 人，但網速亦不見穩定。另於紅磡街市熟食中心測試時，雖未有任何食肆營業，但 Wi-Fi 上載速度仍不足 3 Mbps。

方保僑認為提升 Wi-Fi 服務速度固然是好事，但 Wi-Fi 服務速度除了受頻寬、干擾等技術影響，還需考慮「分享」問題。Wi-Fi 速度取決於有多少人同時連接 Wi-Fi，「維多利亞公園於人流不多的日子可連接。但當到了六四晚會、七一遊行等人流眾多的時候便難以連接，或是出現連接了卻無法上網的情況。

■ 記者於紅磡公共圖書館實地測試，閱報區裏，Wi-Fi 連接速度良好，唯有書櫃阻擋的書籍區，下載速度跌至不足 3Mbps，網速有欠穩定。

■ 香港資訊科技商會榮譽會長方保僑指在旺角，如麥花臣球場這類被高樓大廈包圍的地方，Wi-Fi 接收會較差。

「Wi-Fi 街」以廣告換取 Wi-Fi

不少國家致力發展成「智慧城市」，紐約市政府於 2016 年起推出「LinkNYC」計劃。項目由私人企業負責設計，把電話亭改造成 Wi-Fi 熱點，並在電話亭兩旁加設電子屏幕顯示廣告，以廣告收益承擔 Wi-Fi 成本。

本港亦有私營企業選擇透過廣告收益形式為市民提供免費 Wi-Fi。去年油尖旺工商聯會與科技公司「AdWi-Fi」合作，在旺角西洋菜南街推行全長共 300 米的「Wi-Fi 街」。市民看畢廣告後可換取 35 分鐘免費 Wi-Fi 服務，每日連接次數不限。「AdWi-Fi」業務發展總監柯尊文表示，此計劃總開發成本約為 100 萬。「Wi-Fi 街」覆蓋旺角惠豐中心至荷里活購物廣場一帶，推行至今平均每日使用人數為 8 千至 1 萬人。

■ 紐約市計劃把電話亭逐步改造成 Wi-Fi 熱點，圖為 LinkNYC 電話亭模擬圖片。 （網絡圖片）

發展棕土非易事 憂農地被破壞

■ 林思齊東西學術交流研究所所長李思名表示，相比起填海或發展郊野公園，發展棕土是增加土地供應較理想的做法。

香港房屋供不應求一直是社會關注的議題，為增加房屋土地供應，政府近年開始發展棕土。最新施政報告中的「長遠城市規劃」提到，可透過發展新界部分具發展潛力的棕土，以改善新界鄉郊環境。香港浸會大學林思齊東西學術交流研究所所長李思名認為在現今環境下，發展棕土是增加土地供應最好的選擇，無可避免。公共專業聯盟主席及城市規劃師吳永輝則擔心，政府一旦全面發展棕土，會令農地業權人採取「先破壞，後發展」的行徑，破壞農地再出售。

記者、攝影：冼康琳　編輯：馬婉婷

推行免費幼教 盼提高教學質素

香港幼兒教育長期被忽略，被詬病資源不足。自學券制撤銷薪級表後，幼稚園老師（幼師）薪酬制度欠保障，令其流失率高企，對於教學質素有一定的影響。政府將於 2017 至 18 學年，落實免費幼稚園教育（免費幼教）政策。有校長表示，會利用資源去提高幼師薪金及增聘學校人手；有幼師則表示工作量與薪酬不成正比，質疑新政策下師生比例的成效。

記者、攝影：劉家敏　編輯：劉詠芯

學校資源增加　冀挽幼師流失率

行政長官梁振英在 2016 年的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每年會投放近 70 億元落實免費幼教政策，取代現行的學券制。政府將向非牟利半日制幼稚園每位學童資助 32900 元，而全日制及長全日制獲得額外 25% 至 30% 資助，其餘需由家長負擔，長全日制另獲額外資助聘請 1 至 3 名人員。

博愛醫院施淑鎮幼稚園為非牟利幼稚園，校長梁若明表示其學校獲得補貼後，大部分的款項會用以支付日常開支及幼師薪金，她相信提高薪酬有助改善幼師的流失率。另外，梁校長考慮增聘教師和助教，分擔幼師準備教材的時間。若有盈餘的話，會增加學校設備及購入教學器材，以提高教學質素。半日制非牟利幼稚園的家長朱潔鳳同意新政策提供很大的經濟幫助，她的女兒現於雅麗絲英文幼稚園就讀學前班，「現時每個月的學費 1600 元，補貼後不用交學費能省下很多錢，可以為女兒報讀其他課外課程。」

幼師工作量大 與薪酬不成正比

免費幼教政策落實後，幼師的最低薪酬預計由原先的 16000 元提高至 18000 元。雖然加薪有助鼓勵幼師，但幼師工作量大，或未能滿足要求。任教博愛醫院施淑鎮幼稚園的老師施靜宜認為，幼師的薪酬與工作量不成正比，「很多人以為幼師的工作只是像媽媽一樣照顧小朋友，其實我們與小學教師均擁有幼兒教育資格，但小學教師的起薪點則是 2 萬元。」她續指，幼師需全天候照顧每個小朋友，為每位學童製作專題研習檔案，回家後更要準備教材及寫教案，工作壓力十分大。

在 2014 至 2015 年學年有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中，擁有 12 年或以上年資的幼師薪酬約為 21800 元，根據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2014 年的調查，薪酬 24000 元以上的幼師有 28%，免費幼教政策實施後規定幼師的

薪酬為 18000 至 32000 元，主任為 24000 至 38000 元，而幼師的薪金資助額為每人 25000 元，若其薪酬高於此數，學校便要自行補貼，費用來自減少其他開支、對資深幼師進行減薪或改聘資歷較淺的幼師等，以取得收支平衡。

教育界立法會議員葉建源指出，幼師薪酬機制與幼教界對優質幼兒教育的合理期望落差大。政府拒絕設立強制性的薪級表，薪酬便不能與學歷及年資等客觀標準掛鈎，資深老師仍然不能獲得合理薪酬，而幼師平均中位數薪酬資助，更會成為壓抑薪酬的誘因。

師生比例 1 比 11 實質成效存疑

免費幼教政策計劃將幼稚園師生比例由 1 比 15 調整至 1 比 11，盼提升教學質素。現就讀香港教育學院幼兒教育高級文憑課程的曾美霞表示，調低師生比例能使學生得到更全面的照顧，幼師容易控制課堂秩序，觀察每位小朋友的特徵，加強師生的溝通與互動。「早前進行實習時一班有 30 多位學童，要分 3 組進行教學，我重複了內容 3 次，非常吃力。」家長朱潔鳳也同意調低師生比例有利學生學習。

可是，師生比例的細節中存有灰色地帶，或未能達至預期教育成效。當中所指的教職員包括全校老師和主任，並非以每班的師生比例計算，或未能達至師生比例 1 比 11 的標準。曾美霞指，「可能一班 30 多位小朋友，最後仍然只有兩位老師。」施老師亦認為師生比例未必能減輕幼師的工作量，「即使學生人數調低，平均一班 28 人當中，至少有 3 至 4 個特殊需要的小朋友，幼師未能好好掌控場面。」

■ 梁校長表示得到的補貼主要會用於學校日常開支，以及提升幼師薪酬。

■ 入職一年的施老師，認為幼師工作量大，現時的薪酬與工作量不成正比。

■爵爵及貓叔表示他們是漫畫家不是藝人，加上私人理由不想露面，特意為《新報人》繪製畫作。 （受訪者提供）

爵爵與貓叔
並肩「漫談」港台時政

由灰黑線條勾勒而成的人像，爵爵的「流鼻血」、「第三隻腳」及貓叔「嘔血」的血色形象鮮明，深得網民歡迎。爵爵（曾欣傑）為居港台灣人，2011 年來港發展；貓叔（文俊麟）則為香港人，曾經在台灣實習。他們兩年前開始以畫筆「漫談」港台生活與時政，冀以畫作引人一笑，同時希望讀者笑後會反思生活，多關心社會。

記者：梁穎端　編輯：陳頴詩

■爵爵以「流鼻血」作記認，貓叔則以「嘔血」為標誌，兩人形象突出。（受訪者提供）

玩出創意　「出雙入對」兩載情

港人貓叔讀書時曾到台灣實習，其後回港工作。他認為台灣人的工作態度較悠閒，而香港的工作環境較適宜打拼，因此沒考慮在台發展。爵爵則因在高雄工作時不愉快，碰巧貓叔所屬公司有職位空缺，便來港尋找發展機遇。兩人機緣巧合下開始一起創作，初時抱着玩的心態，貓叔坦言「沒想過能長久下去」。

兩個大男孩至今一起創作兩年，不論在作品還是現實生活都「出雙入對」，經常被笑言他們的關係撲朔迷離。他們對傳言毫不畏懼，但亦承認二人密不可分。貓叔負責寫字，爵爵負責畫畫，貓叔直指「兩人分開發展沒有可能」，爵爵亦表示貓叔不時為其創作提供靈感。

台多青蔥畫作　港以時政為主

爵爵與貓叔以「台港大不同」系列漫畫一舉成名，細膩準確地道盡兩地人心聲，作品成功引起網民共鳴。對於香港人與台灣人之間的分別，爵爵覺得受社會環境影響，香港人的防衛心較重。貓叔則認為兩者分別不太，「台灣人外熱內熱，香港人則外冷內熱，當港人與別人熟稔後，同樣會如台灣人般，對人很熱情。」

港台民眾稍有不同，創作風氣也不一樣。爵爵指台灣創作風氣成熟，有很多創作人，亦較多人關注漫畫和插畫。畫作多為青蔥小品，較少提及政治題材。香港則較少人專門繪畫漫畫或插畫，並大多以時政為題。另外，他覺得香港人暫未培養出欣賞藝術的氛圍，不過可以慢慢改變，「高雄以往也沒太多藝術氣息，漸漸發展至今才有不少文創活動及藝術展覽等予民眾參與。」貓叔也認為台灣的藝術氣氛令創作者有更多動力，「台灣人願意在創作方面消費，政府也設立很多文創園區和展覽，對於創作者的幫助大許多。」

貓叔：港創作空間受威脅 見步行步

網上人氣高企，他們乘勝追擊。除繼續暢談生活趣事外，亦經常針砭時弊。貓叔指香港人日常接觸太多資訊，容易善忘，要適時轉變才能吸引大家關注。他除了想以作品博取讀者一笑，同時亦希望「引起大眾對生活的關注，不要完全不知道社會正在發生的事。」

近期多畫時政題材，如《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網絡 23 條」）二讀通過當日，即發表蒙眼的貓叔被寫上「網絡 23 條」的刀捅着喉嚨的漫畫，配以文字「不要等到殺過來了才知道痛，這把刀會讓你永遠發不出聲」，獲得超過 3 萬網民「讚好」。然而，貓叔表示經常被反對者惡言相向，不過兩人對此一笑置之，不看待成壓力。

貓叔認為真正的壓力源於政府，「現正發生的事會威脅創作，我們一直都是見步行步。若香港不適合創作，可能會轉往台灣發展，不過會一直創作。」他續指，「網絡 23 條」並不合理，「由不清楚網絡 23 條、不了解網絡文化和操作的官員訂定法例是荒謬。」他認同現有版權法存有漏洞，應作出修訂，但修訂草案中有含糊之處，應先就細節商討，使條例更明確。

「爵」躍回台投票　盼港人居安思危

爵爵與貓叔筆下經常出現小貓阿寶和多士的足跡，兩人同為愛貓之人，與台灣候任總統蔡英文不謀而合。台灣大選時，爵爵特意回台投票，一盡公民責任。對於民進黨蔡英文勝出，爵爵認為是意料之內。「（現任總統）馬英九執政 8 年表現越來越差，積聚太多民怨，又沒有兌現承諾，民眾因而想換政府。」他期望蔡英文執政後，會建立一個理性政府，改變台灣現況。

▲ 《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二讀通過，爵爵和貓叔以畫作呼籲各人群起發聲，否則日後只能噤聲不語。　（受訪者提供）

◀ 「台港大不同」系列之一，指出台灣人點餐簡單直接，香港人點餐時則附有大量細節要求。　（受訪者提供）

不少港人羨慕台灣人能用選票改變政權，期盼香港終有一天也能擁有真正的民主。貓叔覺得港人在羨慕之時，應先檢視自己付出了多少。他認為「羨慕是荒謬的，自己不努力，卻羨慕別人有好結果」。他續指，香港人在安穩環境生活太久，失去危機意識，不能察覺政府已漸漸改變香港社會。

居安，亦要思危。貓叔不忘警惕港人：「當轉變大得不能接受時，已經挽回不了。」

■ 國民黨朱立倫在台灣大選中落敗，網友形容此夜為「悲傷朱立夜（與普通話『茱麗葉』同音）」。

■ 李國章獲委任為港大校委會主席後，王俊杰與梁麗幗等港大學生組成罷課委員會，定出「改革校委　驅逐沙皇」口號。

王俊杰

命運自決衛我城

去年，香港大學學生會刊物《學苑》被行政長官梁振英點名批評鼓吹「港獨」。即使承受輿論壓力，負責該期《學苑》的前副總編輯王俊杰仍堅持命運自決的信念。他從編寫《學苑》到《香港民族論》，現時更走到抗爭前線，成為港大罷課委員會成員。王俊杰，始終貫徹追求民主的理念，為港大「反赤抗紅」，為香港尋找出路。

記者、攝影：許惠愉　編輯：黃好婷

■香港大學學生會《學苑》於 2014 年 9 月出版《香港民族論》。

積極投身社運　入港大「反赤抗紅」

王俊杰自懂事起已關心香港政事，眼見香港政壇發生的大小事，更奠定他後來走上抗爭之路的決心。2010 年的「反高鐵事件」，31 名建制派及功能組別立法會議員投下贊成票，以稍微過半的票數通過高鐵撥款（當時共 60 個議席），消息震撼了身處集會場地的王俊杰。「當時大家聚集在立法會門外，看著裏面的人粗暴地通過了撥款議案，而我們（對此）卻無能為力。」2012 年的「反國教事件」更讓他感慨，「大學生好像對社會毫不關心，甚至中學生都比大學生走得更前。」

其後王俊杰入讀港大，時值被指「赤化」的陳冠康及譚振聲分別當選港大學生會主席及評議會主席，燃起了王俊杰參選學生組織以「撥亂反正」的決心。及後他

■ 王俊杰就港大學生圍堵沙宣道一事，當場譴責保安及警方安排失當、製造混亂。事後罷委會以「粉身碎骨渾不怕 但留清白在人間」為題發表聲明，回應校方指控。

感到《學苑》在校內「反赤化、抗染紅」更具影響力，故決定參選 2013 年度《學苑》副總編輯一職。

痛心港大分裂 盼有師生共治

從《學苑》到罷委會，王俊杰從未離開民主之路。罷課宣言上的一句「我們此刻需要的，不是現時社會上四處散布的現實主義和悲觀氣氛，而是一種純粹的理想主義、一顆求變的決心與一股實踐的勇氣」，正是出自王俊杰筆下。對他而言，理想中的港大是「學術自由的堡壘、精神上的樂園」，並希望港大能真正實現師生共治。

然而回到現實，經過 1 月 26 日的校務委員會會議，及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主席李國章指摘抗議學生如「吸毒」等後，王俊杰形容，港大校方與學生之間已失去互信。「當晚李國章走後，很多同學都覺得被出賣，再加上李國章在記者會上『煽風點火』，同學已經對校方十分失望。」

至於對香港大學校長馬斐森的觀感，王俊杰慨嘆「不少同學都覺得很心痛，一個原本值得大家信任的校長為何態度變化會如此之大？究竟背後是否有壓力使然？」他盼望馬斐森能夠抵受壓力，不要被人「利用」。

本土意識湧現 否認中國人身份

本土意識，帶給王俊杰思想上最大的衝擊。他舉例，以前到維園參加六四集會，眾人合唱《祭英烈》及《自由花》等歌曲時，受到現場氣氛影響，並不會對中國人的身份有所質疑。「但究竟我們喊完口號之後，是否就可以坦承自己是一個中國人？」

經歷數次大型的社會運動後，王俊杰的身份認同逐漸堅定，他認為自己是香港人，而非中國人。他解釋，以往大家都會說「愛國不愛黨」，「但本土意識的思潮湧現之後，大家開始會慢慢認同，香港與中國一早已經走在兩條不同的軌跡上。」

香港人爭取民主的歷程，可謂「長夜漫漫路迢迢」。對於香港實踐民主的前途，悲觀者眾。但王俊杰認為悲觀不等於消極，凡屬價值正確的就應該堅持，「就算我們覺得悲觀，那是否甚麼都不做？其實絕望或希望都不要緊，最重要是繼續做下去。我覺得自己是一個悲觀的人，但我不會放棄。」

冀阻港續沉淪 當記者制約政權

談到大學畢業後的去向，王俊杰表明自己不會從政，「加入政黨之後會有很多顧慮，要使手段，風骨盡喪。」他希望以後能當一名記者，因為傳媒對於監察政府有相當關鍵的作用，認為記者是唯一可以制約政權的力量。他堅定的背後，亦難掩對抵禦社會洪流的憂心。他最擔心屆時只做一份平庸的工作，然後慢慢被社會同化，當下這股熱誠及信念會被磨滅，失去自我。

若謂每一代香港人都對「香港地」有份責任，在王俊杰眼中，「阻止香港繼續沉淪」是香港年輕一代責任所在。他認為本土意識是「自己香港自己救」，「現在的特區政府不過是中共的政治代理人。」他續指，即使民主普選無法在短時間內落實，但戰場其實遍布社會不同層面，「例如大學範圍內的『去殖』及『解殖』是我們這一代人有機會親手完成的事，那我們便應盡力而為。」

王俊杰曾於《香港民族論》寫道：「自決，歸根究底是為了捍衛人生而擁有的價值與尊嚴。」命運自決，早已是他抗爭之路的烙印。

1

2

3

4

5

6

■1、2，這兩份瑪瑙切片體積頗大，但價值不算高。

3，黃玉的特點是同時有兩種顏色。

4，雖然方解石不屬於特別品種，但一塊晶體出現兩種不同結晶形狀實屬難得。

5，看來平平無奇的海藍寶價值可達百萬港元，六角柱形令其價值更高。

6，磷礦相當易燃，處理時要非常小心。

「礦」世奇珍
頑石或能成翡翠

礦晶對於港人而言，或許只是商店和辦公室內趨吉避凶的風水擺設。但對於一眾收藏家而言，每顆礦晶都是一段往事、一次旅程、甚至一個商機。他們為了得到想要的礦晶，不惜一擲千金，甚至以身犯險深入礦洞。然而，採礦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管轄，採礦者或要承擔違法責任。

記者、攝影：羅智堅　　編輯：葉懿德

鑑賞礦晶　組學會交流心得

香港礦物學會會長翁良淵（Sam）已有多年收藏礦晶的經驗。他回想小時候因得到一顆親戚送自非洲馬達加斯加的礦晶，驚覺石頭的顏色竟能如此特別，因而與礦晶結下不解之緣。過去他先後參加德、法兩國的礦物展，又北上到雲南、貴州、四川等地的礦洞收集礦晶。他更於 2003 年成立學會，聚集一班志同道合的收藏家交流心得，互相鑑賞彼此的收藏，「每人都有不同的收集方式，有些根據圖鑑分類，有些根據元素週期表。」

■ 地質師朱晉德指認識礦石對日常生活乃至環境保育幫助甚大，如去年天津大爆炸所帶來的環境污染便和礦石知識有關。

Sam 亦表示，他們的收藏一般購自海外或國內的礦物展和收藏家手中。部分礦晶價值可逾百萬美元，而體積也不細小，因此若要收藏礦晶，或要付上價值不菲的「入場費」。

Sam 的收藏甚豐，當中一批來自非洲納米比亞的礦物收藏更超過 6 千件，他笑言自己執著於收集這個產地的礦石已達到「有點病態」的程度。細問之下發現原來別有用心，「我希望能發現一種新礦物，並以我命名。」他解釋，納米比亞礦晶的特點是不同礦物會混在同一結晶體上。由於不純正，所以價值不高，但當中或有機會發現新礦物。他現正和外國大學合作，研究這批收藏會否蘊含未被發現的新礦物。

另外，Sam 也喜歡追查礦晶的歷史背景，「我有一些產自 1920 年的珍藏，經過不同收藏家才輾轉來到我手上，所以它定有相當的歷史價值。」他過往視收藏礦石為投資的一部分，但現時只是為興趣。

深入險穴　只為「無價寶」

「遠足達人」陳志科（Adelaide）同樣是礦晶愛好者，只鍾情於收集本地礦石，有 10 多年收集經驗的他認為：「買到的礦石不值錢！自己開採的才是最珍貴，甚至無價。」他雖然只有 20 多塊收藏，但每塊都是親力親為上山採集而來，坦言自己沒有相關知識，唯有網上自學，更透露有朋友任職地政總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因而能獲取香港的「尋寶圖」。

Adelaide 每次尋寶都是輕裝上陣，更愛孤身探秘，「我不覺得危險，因為我不怕黑，當你進到洞內探索時，你會愛上那份寧靜。」至現時為止，他的足跡已踏遍香港各大小礦洞，單是馬鞍山礦場已超過 50 次，他分外喜歡採集螢石（一種用紫外燈照射會呈現顏色的礦晶），雖然這些礦晶經濟價值不高，卻最吸引，「每顆都像未經打磨的鑽石一樣。」他印象最為深刻的一次，是到富貴龍（近荃灣元荃古道）採集礦晶，憶述從參考書得知，該位置昔日是玉石加工廠，在日佔時期更是亂

■ 香港地質學會會長梁嘉輝曾接獲市民查詢所拾獲礦物的資料，但不建議市民撿拾礦晶。

葬崗，「我在那兒找到一些綠色石頭，用燈照射時會顯現翠綠色的光芒，應該是玉石」，惟他仍未尋找專業人士鑑定石頭。現時，不時會帶領感興趣的朋友進入礦洞，更在社交網站開設群組，舉辦活動，相約一眾愛好者上山採礦。

孰是孰非　挖掘礦石難定對錯

Sam 表示，由於香港的礦晶不算特別，因此沒有在本地挖掘礦晶的經驗，但認為此舉沒有大礙，「我知道理論上應屬違法，而且亦曾有環保團體對我們反映挖掘是破壞環境。但科研必須透過採集礦物標本才能完成，這很難界定是否破壞環境，而外國是不存問題的。」持相同意見的 Adelaide 亦認為，採礦所造成的「破壞」永遠不及用炸藥開採礦洞般嚴重。

地質師朱晉德則指出，香港大部分礦洞均在郊野公園範圍外，因此不受《郊野公園條例》約束，撿拾礦石違法與否屬「灰色地帶」，不建議市民上山挖掘礦晶，以免破壞環境。

不過，香港地質學會會長梁嘉輝指，即使《郊野公園條例》無法約束部分礦場範圍，但《土地（雜項條文）》條例則說明禁止任何人在未批租土地範圍內挖掘，因此採礦行為應屬違法。

記者曾就此查詢漁護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當中漁護署回覆指若在郊野公園範圍內採礦，屬違反《郊野公園條例》，但署方建議向其他政府部門詮釋郊野公園以外範圍的法律責任。土木工程拓展署則表示，任何人士若要開採礦石，必須向當局申請牌照，否則即屬違法。而地政總署則指會先按該地區的土地用途作為衡量違法與否的準則，惟署方強調，即使部分廢棄礦洞未被列入郊野公園範圍，仍屬政府土地，而任何人未經准許，不能在政府土地上撿拾石塊等任何天然物。因此，想在礦洞或郊外一嘗採礦之樂，或要承擔法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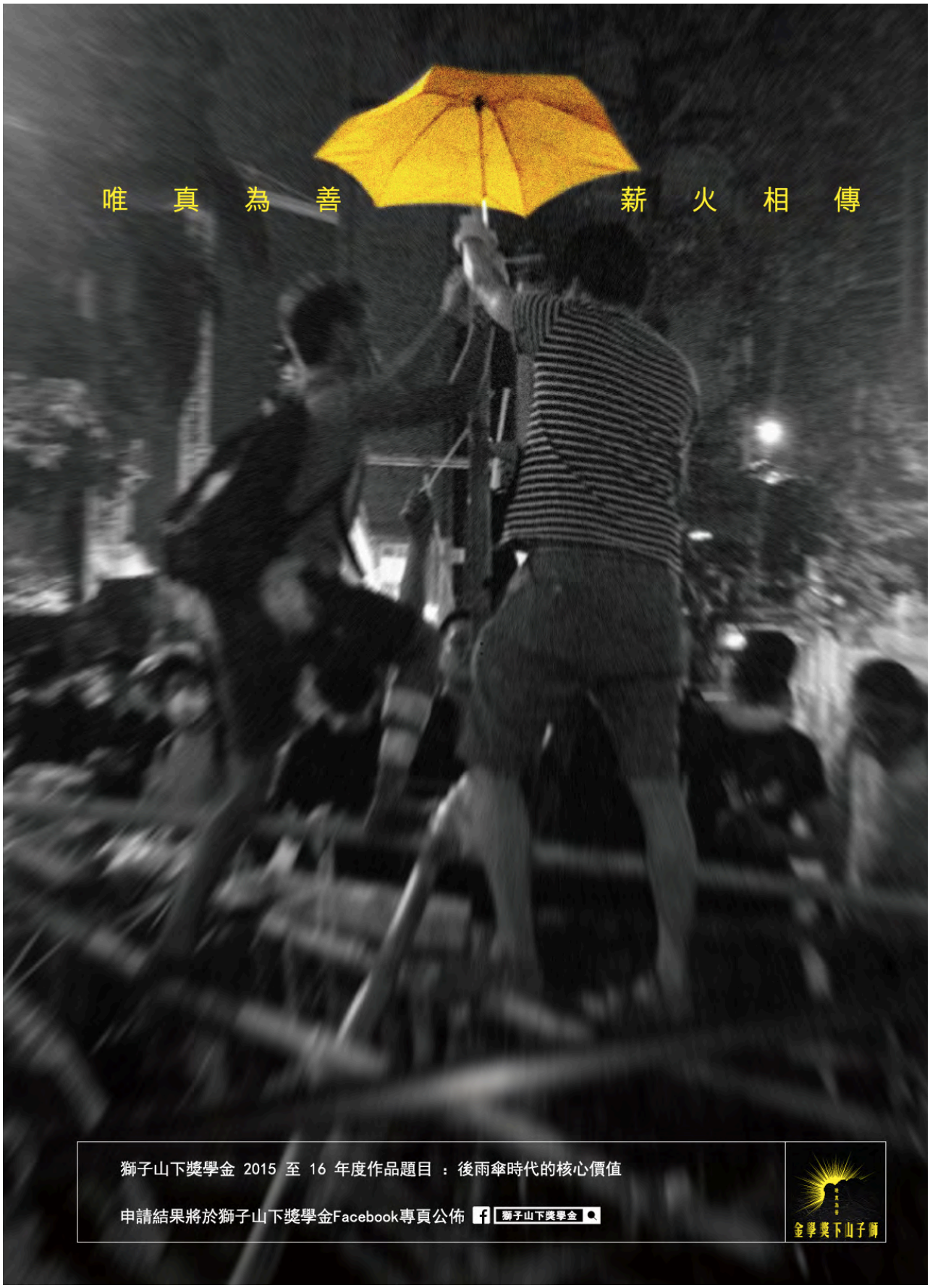

獅子山下獎學金 2015 至 16 年度作品題目 ： 後雨傘時代的核心價值

申請結果將於獅子山下獎學金Facebook專頁公佈 獅子山下獎學金

獅子山下獎學金

註冊報紙一二四二號
第四十六卷 2015-16 三月號
督印人 李月蓮
顧問 杜耀明 黃天賜
總編輯 陳凱晴
副總編輯 彭愷欣 許芳文 容如意
網絡版主編 陳子楠 何郁慧 林子晴 黃心悅
美術總監 朱潔玲 龔閏通 黃凱恩
資料庫 彭忻 姚慧儀
發行 陳穎詩 華鎧瑩 黃好婷 葉懿德
公關及宣傳 馬婉婷 申開顏

編輯
陳子楠 陳穎詩 何郁慧 許卓非 林子晴
劉詠芯 李慧娜 申開顏 黃好婷 黃金棋
黃心悅 姚慧儀 陳綺雯 馬婉婷 彭忻
華鎧瑩 葉懿德

記者
陳正心 陳雅筠 鄭佩琳 周幸盈 鍾卓瑜
鍾妍 黃靖茜 許惠愉 喬家頴 顧志恒
官琳 劉家敏 羅智堅 梁穎端 莫詠儀
冼康琳 鄧麗婷 黃麗嘉

出版及承印 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
出版及承印地址 九龍塘香港浸會大學

電話 3411 7461
傳真 3411 5079
網址 http://sanpoyan.journalism.hkbu.edu.hk/
社交網站 https://www.facebook.com/sanpoyanpage

新報人
香港浸會大學傳理學院新聞系實驗刊物